

全国建筑业企业项目经理培训教材

施工项目 成本管理 (修订版)

全国建筑业企业项目经理培训教材编写委员会

中国工业出版社

全国建筑业企业项目经理培训教材

施工项目成本管理

(修订版)

全国建筑业企业项目经理培训教材编写委员会

中国建筑工程工业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施工项目成本管理/全国建筑业企业项目经理培训教材编写委员会编. —修订版. —北京: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2001

全国建筑业企业项目经理培训教材

ISBN 7-112-04921-0

I. 施... II. 全... III. 建筑工程-成本管理-教材 IV. F407.967.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087801 号

本书作为建筑业企业项目经理的培训教材, 从专业管理操作化的要求上, 深入地阐述了施工项目成本管理的基本理论、施工项目目标成本、施工项目成本控制、施工项目成本核算、施工项目成本分析与考核、工程成本管理的新发展。本书可供项目经理进行学习, 可供成本管理人员学习专业知识, 还可供高等学校相关专业的师生教学参考。

* * *

责任编辑: 时咏梅

全国建筑业企业项目经理培训教材

施工项目成本管理

(修订版)

全国建筑业企业项目经理培训教材编写委员会

*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西郊百万庄)

北京建筑工业印刷厂印刷

*

开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张: 10 字数: 242 千字

2001 年 12 月第一版 2003 年 3 月第九次印刷

印数: 71,501—75,500 册 定价: 12.00 元

ISBN 7-112-04921-0

F·352(10424)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寄本社退换

(邮政编码 100037)

本社网址: <http://www.china-abp.com.cn>

网上书店: <http://www.china-building.com.cn>

全国建筑业企业项目经理培训教材

修订版编写委员会成员名单

顾问：

金德钧 建设部总工程师、建筑管理司司长

主任委员：

田世宇 中国建筑业协会常务副会长

副主任委员：

张鲁风 建设部建筑管理司巡视员兼副司长

李竹成 建设部人事教育司副司长

吴之乃 中国建筑业协会副秘书长

委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王瑞芝 北方交通大学教授

毛鹤琴 重庆大学教授

丛培经 北京建筑工程学院教授

孙建平 上海市建委经济合作处处长

朱 嫵 清华大学教授

李竹成 建设部人事教育司副司长

吴 涛 中国建筑业协会工程项目管理委员会秘书长

吴之乃 中国建筑业协会副秘书长

何伯洲 东北财经大学教授

何伯森 天津大学教授

张鲁风 建设部建筑管理司巡视员兼副司长

张兴野 建设部人事教育司专业人才与培训处调研员

张守健 哈尔滨工业大学教授

姚建平 上海建工（集团）总公司副总经理

范运林 天津大学教授

郁志桐 北京市城建集团总公司总经理

耿品惠 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副秘书长

燕 平 建设部建筑管理司建设监理处处长

办公室主任：

吴 涛（兼）

办公室副主任：

王秀娟 建设部建筑管理司建设监理处助理调研员

全国建筑施工企业项目经理培训教材

第一版编写委员会成员名单

主任委员:

姚 兵 建设部总工程师、建筑业司司长

副主任委员:

秦兰仪 建设部人事教育劳动司巡视员

吴之乃 建设部建筑业司副司长

委员 (按姓氏笔画排序):

王瑞芝 北方交通大学工业与建筑管理工程系教授

毛鹤琴 重庆建筑大学管理工程学院院长、教授

田金信 哈尔滨建筑大学管理工程系主任、教授

丛培经 北京建筑工程学院管理工程系教授

朱 熾 清华大学土木工程系教授

杜 训 东南大学土木工程系教授

吴 涛 中国建筑业协会工程项目管理专业委员会会长

吴之乃 建设部建筑业司副司长

何伯洲 哈尔滨建筑大学管理工程系教授、高级律师

何伯森 天津大学管理工程系教授

张 毅 建设部建筑业司工程建设处处长

张远林 重庆建筑大学副校长、副教授

范运林 天津大学管理工程系教授

郁志桐 北京市城建集团总公司总经理

郎荣桑 中国人民大学投资经济系主任、教授

姚 兵 建设部总工程师、建筑业司司长

姚建平 上海建工(集团)总公司副总经理

秦兰仪 建设部人事教育劳动司巡视员

耿品惠 建设部人事教育劳动司培训处处长

办公室主任:

吴 涛 (兼)

办公室副主任:

李燕鹏 建设部建筑业司工程建设处副处长

张卫星 中国建筑业协会工程项目管理专业委员会秘书长

修 订 版 序 言

随着我国建筑业和建设管理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建筑业企业的生产方式和组织结构也发生了深刻的变化,以施工项目管理为核心的企业生产经营管理体制已基本形成,建筑业企业普遍实行了项目经理责任制和项目成本核算制。特别是面对中国加入 WTO 和经济全球化的挑战,施工项目管理作为一门管理学科,其理论研究和实践应用也愈来愈加得到了各方面的重视,并在实践中不断创新和发展。

施工项目是建筑业企业面向建筑市场的窗口,施工项目管理是企业管理的基础和重要方法。作为对施工项目施工过程全面负责的项目经理素质的高低,直接反映了企业的形象和信誉,决定着企业经营效果的好坏。为了培养和建立一支懂法律、善管理、会经营、敢负责、具有一定专业知识的建筑业企业项目经理队伍,高质量、高水平、高效益地搞好工程建设,建设部自 1992 年就决定对全国建筑业企业项目经理实行资质管理和持证上岗,并于 1995 年 1 月以建建[1995]1 号文件修订颁发了《建筑施工企业项目经理资质管理办法》。在 2001 年 4 月建设部新颁发的企业资质管理文件中又对项目经理的素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这无疑对进一步确立项目经理的社会地位,加快项目经理职业化建设起到了非常重要的作用。

在总结前一阶段培训工作的基础上,本着项目经理培训的重点放在工程项目管理理论学习和实践应用的原则,按照注重理论联系实际,加强操作性、通用性、实用性,做到学以致用用的指导思想,经建设部建筑市场管理司和人事教育司同意,编委会决定对 1995 年版《全国建筑施工企业项目经理培训教材》进行全面修订。考虑到原编委工作变动和其他原因,对原全国建筑施工企业项目经理培训教材编委会成员进行了调整,产生了全国建筑业企业项目经理培训教材(修订版)编委会,自 1999 年开始组织对《施工项目管理概论》、《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施工组织设计与进度管理》、《施工项目质量与安全管理》、《施工项目成本管理》、《计算机辅助施工项目管理》等六册全国建筑施工企业项目经理培训教材及《全国建筑施工企业项目经理培训考试大纲》进行了修订。

新修订的全国建筑业企业项目经理培训教材,根据建筑业企业项目经理实际工作的需要,高度概括总结了 15 年来广大建筑业企业推行施工项目管理的实践经验,全面系统地论述了施工项目管理的基本内涵和知识,并对传统的项目管理理论有所创新;增加了案例教学的内容,吸收借鉴了国际上通行的工程项目管理做法和现代化的管理方法,通俗实用,操作性、针对性强;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现代化大生产的要求,体现了改革和创新精神。

我们真诚地希望广大项目经理通过这套培训教材的学习,不断提高自己的理论创新水平,增强综合管理能力。我们也希望已经按原培训教材参加过培训的项目经理,通过自学修订版的培训教材,补充新的知识,进一步提高自身素质。同时,在这里我们对原全国建筑施工企业项目经理培训教材编委会委员以及为这套教材做出杰出贡献的所有专家、学者

和企业界同仁表示衷心的感谢。

全套教材由北京建筑工程学院丛培经教授统稿。

由于时间较紧，本套教材的修订中仍然难免存在不足之处，请广大项目经理和读者批评指正。

全国建筑业企业项目经理培训教材编写委员会

2001 年 10 月

修订版前言

在改革开放不断深化的大背景下，较之教材初编的 1994 年，我国建筑施工管理制度创新和企业机制转换都取得很大进展。施工项目成本的现代化管理有了许多新的探索并取得了新的成就。同时，我国已加入 WTO，建筑业企业将更加直面国际市场竞争，管理国际化要求十分迫切。由此，尽可能让培训对象获取最新的管理知识显得十分必要。

根据中国建筑业协会转发《〈全国建筑施工企业项目经理培训教材〉修订版主编工作会议纪要》通知精神和对本书修订要求，由上海市建设协会牵头，上海市建设和管理委员会经济合作处、上海建工（集团）总公司、上海城建（集团）公司、上海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工程质量管理协会、上海天则咨询有限公司等单位的部分管理人员、专家、学者组成的修编小组，对 1995 年出版的教材进行修订，主要修订内容如下：

1. 删除了一些不合适或不可操作的内容。如原教材第五章第三节“建筑施工企业经济核算”是以企业为对象的成本核算，不适用于项目成本核算，故删去；各章节中一些与当前管理实践不符、操作性差的删去多处。

2. 调整了一些原安排不妥、繁简失当的内容。如将原教材中的“施工项目成本预测”和“施工项目成本计划”合并为现在的第二章“施工项目目标成本”等。

3. 增加了一些新的章节和案例。如现教材的第六章是根据加入 WTO 后建筑业企业目标成本管理应对新趋势的需要而增加的。各章节都增加了不少新的操作方法和案例。

全书修订工作由孙建平任主编，姚建平任主审，李远东、陈金章、朱耀雄、严隽雄、施正峰、戴慈德、邓伟、顾玮玮、邵艳霞、段培阳、徐和峰、吴辉、沈建、马海明等同志参加了编写。

本书在修订过程中参阅了许多专家学者的论著，在此向他们一并致谢。由于我们水平有限，书中有不当之处敬请读者指正。

第一版前言

从社会主义计划经济转到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是我国经济体制的根本性改革,它要求企业在管理思想、管理组织、管理方法和管理手段等方面都要有一个相应的转变,以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需要。施工项目成本管理是建筑施工企业经济管理的一个重要方面,从理论到实际也要有一个转变。过去,我国建筑施工企业的成本管理是以计划经济为背景、以企业成本为内容、以手工计算为手段、以计划价格为基础的成本管理模式。现在,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建筑施工企业全面推行施工项目管理;成本核算以施工项目为核算单位,这就使原有的成本管理模式难以适应新形势发展的需要。所以,建筑施工企业必须结合新财会制度的推行,加快成本管理方面的改革,尽快建立起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的新的成本管理模式。

本书在本套教材编委会的指导下,根据新的财会制度和有关政策,借鉴国外在成本管理方面的理论和方法,并参考我国一些先进的建筑施工企业在施工项目成本管理方面的经验和运作方法,全面系统地阐述施工项目成本管理的基本理论和方法。全书注重理论、实践和方法的统一,具有实用性和可操作性。由于我国建筑施工企业推行施工项目管理尚处于初级阶段,在完善施工项目管理,特别是在施工项目成本管理方面,还有很艰巨的任务,而这方面的论著尚不多,我们希望本书的问世,能对我国施工项目成本管理的推行和发展起到一定的促进作用。

全书由东南大学杜训主编,上海建工(集团)总公司姚建平任副主编。第一章由杜训、姚建平编写,第二章由东南大学黄友亮编写,第三章由东南大学杜静编写,第四章由上海市第一建筑工程公司彭砥中和上海建工(集团)总公司孙建平编写,第五章由上海市第一建筑工程公司朱跃雄、夏兴洲编写,第六章由上海市第一建筑工程公司彭砥中、周家辰、谢永生编写。全书由上海建工(集团)总公司卫克武、刘国林两位高级经济师审稿。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参阅了许多专家、学者的论著,在此向他们一并致谢。由于施工项目成本管理还是一个新事物,我们的水平也有限,书中有不当之处敬请读者指正。

全套教材由北京建筑工程学院丛培经教授统稿。

目 录

第一章 施工项目成本管理概论	1	第四章 施工项目成本核算	73
第一节 基本概念	1	第一节 施工项目成本核算概述	73
第二节 施工项目成本管理基础	11	第二节 施工项目成本核算的环境 与基础	78
第三节 施工项目成本管理的内容	15	第三节 施工项目成本核算办法	98
第二章 施工项目目标成本	19	第五章 施工项目成本分析和考核	121
第一节 施工项目目标成本概述	19	第一节 施工项目成本分析概述	121
第二节 目标成本预测	21	第二节 施工项目成本分析的方法	123
第三节 施工项目目标成本的编制 与分解	32	第三节 施工项目成本考核	135
第三章 施工项目成本控制	42	第六章 施工项目成本管理的新 发展	138
第一节 施工项目目标成本控制概述	42	第一节 带施工图的项目总承包在成本 管理上的优势	138
第二节 施工项目成本控制的种类和 方法	46	第二节 信息化与施工项目成本管理	145
第三节 施工项目成本控制的主要 途径	69		

第一章 施工项目成本管理概论

第一节 基本概念

一、成本的经济性质

(一) 商品价值、成本 and 价格的关系

商品价值 (W) 的组成可用下式表述:

$$W = (C + V) + M \tag{1-1}$$

式中 C——商品中的物化劳动的价值;

V——劳动者为自己劳动的价值 (必要的活劳动价值);

M——劳动者为社会创造的价值 (盈利和税收);

(C + V) ——生产成本。

则商品的价格 = 生产成本 + 盈利和税收。

由此可见, 上列公式表明了商品价值、成本 and 价格之间的关系。成本是商品价值的重要组成部分, 它是由商品中的物化劳动价值和必要的活劳动价值所构成。商品价格则是其价值的货币表现。

商品价值、成本 and 价格之间的关系还可用图 1-1 来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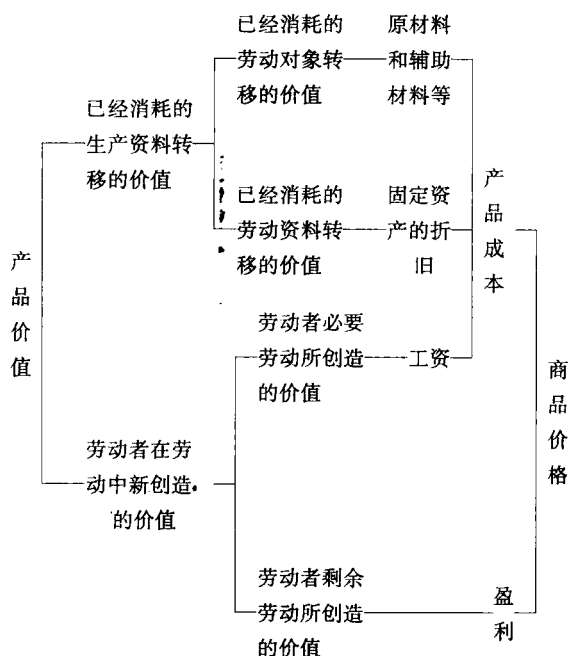


图 1-1 商品价值、成本 and 价格之间的关系图

（二）成本的作用

当前，我国大中型企业正在深化改革，转换经营机制，其核心在于把企业推向市场，增强企业活力，增强企业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发展和自我约束能力。同样，建筑业企业也面临着激烈的市场竞争，企业能否在市场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关键在于企业能否为社会提供质量高、工期短、造价低的工程产品；而企业能否获得较大的经济效益，关键在于有无低廉的成本。因此，建筑业企业在项目施工中，要以尽量少的物质消耗和活劳动消耗来创造较大的价值，通过获取工程款，以收抵支并有所盈利。可见，成本是衡量企业管理水平的一个综合性指标。

成本的作用有以下三个方面：

1. 成本是补偿生产消耗的尺度

成本作为一个经济范畴，是确认资源消耗和补偿水平的依据。为了保证再生产的不断进行，这些资源消耗必须得到补偿，也就是说，把生产中所消耗的劳动价值必须计入产品的成本。因此，成本客观地表示了生产消耗价值补偿的尺度。企业只有使收益大于成本才能有盈利，而企业盈利则是保证满足整个社会需要和扩大再生产的主要源泉。

2. 成本是制定价格的重要依据

商品生产过程，既是活劳动和物质的消耗过程，又是使用价值和价格的形成过程。从全社会来说，在产品价值目前还难以直接精确计算的情况下，成本为产品制定价格提供了近似的依据，使产品价格基本上接近于产品价值。

企业生产的产品，只有通过制定合理的价格，根据等价交换的原则，使产品销售后，成本得到补偿并取得盈利。

3. 成本是企业进行经营决策、实行经济核算的工具

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对一些重大问题的决策，都要进行技术经济分析，其中决策方案的经济效果则是技术经济分析的重点，而产品成本是考察和分析决策方案的经济效果的重要指标。例如，建筑业企业在项目施工中欲采用某项新工艺，该工艺当然需要投入一定的成本。因此，只有当该工艺实施后所取得的收入大于所投入的成本，这一价值指标大于1，才是可行的。

企业的产品成本在很大程度上反映着企业各个方面活动的经济效果。劳动生产率的高低、材料物资消耗的多少、设备利用的好坏、资金周转的快慢等，都能够在成本上反映出来，因此，成本是经济核算的基本内容。没有客观的成本指标，就没有起码的经济核算。

企业可以利用产品成本这一综合性指标，有计划地、正确地进行计算并反映和监督产品的生产费用，使生产消耗降低到最低限度，以取得最好的经济效果。同时可以利用成本指标分层次分解为各种消耗定额，据以编制成本计划，控制日常消耗，定期分析、考核，促使企业不断降低消耗，增加盈利。

二、新旧成本管理制度的比较

成本管理是企业为降低产品成本而进行的各项管理工作的总称，包括对成本的计划、控制和分析等工作。而成本管理制度，则是成本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多年来，我国的成本管理制度是在计划经济体制下形成的，它的特点是：①坚持完全成本法；②统一控制成本开支。然而，随着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建立，国家和企业之间的关系发生了根本变化，其各自的职能也将相应地得到转换，旧的成本管理体制已不能

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因此，必须进行改革，以新的成本管理体制来代替旧的成本管理体制。

（一）旧的成本管理体制的缺陷

1. 国家对企业的成本开支统得过细、过死，企业无实质上的成本控制权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企业是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经营实体，其经营活动将更多地受到市场的制约，而不是由国家计划控制，如果国家对企业的成本开支统得过细、过死，无疑会捆住企业的手脚，使企业无法面对激烈竞争的市场变化作出灵敏的反应。因此，必须将成本控制权还给企业。

2. 成本开支范围未能全面考虑成本的补偿，许多规定不尽合理

旧的成本管理制度在成本开支范围方面，未能充分考虑产品成本是否能通过企业收入得到补偿，甚至将属于正常耗费的支出排除在成本之外，例如：奖金以及许多超额计件工资、浮动工资、效益工资等不得列入成本，而从税后留利中开支。从实际情况来看，改革开放以来，这类工资迅速增长，甚至超过产值增长速度。其结果是导致利润虚夸，使企业通过税利上交而形成的净现金支出增加，企业留利减少，使企业自我积累缓慢，难以发展。此外，固定资产折旧年限过长，而科学技术一日千里发展，使固定资产价值得不到及时补偿。

3. 完全成本法忽视了制造成本与期间费用的区别，模糊了成本的相关归属

所谓完全成本法就是把企业生产经营发生的一切费用全部吸收到（分摊到）产品成本之中，从而形成产品的完全成本，亦称“吸收成本法”。

完全成本法有很多局限性和缺陷。一是成本归属不当，把未来与产品生产并不直接相关的费用归属企业生产的产品，可以说是“张冠李戴”；二是导致会计核算上无法遵从费用与其相关收入相配合的“配比原则”，使企业的经营成果得不到正确的反映。例如，企业管理费原本与经营期间直接相关，但旧制度却将其全部分摊于产品的制造成本，而不从当期的收入中扣除，使这些费用不能与当期实现的收入配比，不但造成企业的潜亏，而且在产品无法于当期销售时，使本该及时得到补偿的成本长期“沉淀”于库存产品之中。三是对固定成本的计算需经过归集、分配等很繁杂的程序，会计核算工作量很大，而且分配数量往往受会计人员主观判断的影响，分配合理性难以保证。

（二）制造成本法及其优点

制造成本法是一种与完全成本法不同的成本计算和分配的方法。所谓制造成本就是施工项目经理部的施工成本，它是只将与施工项目直接相关的各项成本和费用计入施工项目成本，而将与项目没有直接关系，但却与企业经营期间相关的费用（如企业管理费）作为期间成本，从当期收益中一笔冲减的成本计算方法。不难看出，与完全成本法相比，制造成本法具有如下优点：

（1）避免了成本和费用的重复分配，从而简化了成本核算程序；

（2）由于按制造成本法计算出来的施工项目成本，实际上是项目的施工现场成本，反映了项目经理部的成本水平，这样更便于对项目经理部成本管理责任的考核，同时也可作为项目经理部节约开支、降低消耗提供可靠的基础；

（3）把与施工项目生产不直接相关的管理费用排除在施工项目成本之外，对于施工项目成本预测来说，实际上是剔除了不相关因素，因而有利于成本的预测和决策。

综上所述，制造成本法克服了完全成本法的缺陷，根据成本不同的归属，将成本和费用划分为制造成本和期间费用，正确地表现了企业的经营成果。

（三）制造成本法与完全成本法的主要区别

1. 产品成本构成内容不同

制造成本法只把与施工项目直接有关系的费用计入施工项目成本，而把与项目无关的费用作为期间成本；完全成本法把上述两种费用均计入施工项目成本。这里的变动成本是与工程量多少有关的成本，而固定成本在一定期和一定工程量范围内成本总额的多少则与工程量无关。

2. 成本流转程序不同

制造成本法与完全成本法的成本结转流程是有区别的。在完全成本法下，企业管理费要计入施工项目成本，并随已结算的施工项目而转化为费用列入收益表，未完工程的成本则作为资产列入资产负债表；而在制造成本法下，企业管理费用不计入施工项目成本而与非生产成本一起直接作为当期收益的扣减项目，列入收益表。因此，完全成本法下的已结算成本与期末的工程价值要随施工项目完成的情况而发生变化，而制造成本法下则保持不变。

3. 已完工和正在施工的项目计价不同

采用完全成本法时，由于已完工结算的项目、完工尚未结算和正在施工的项目之间分配了全部生产成本。所以期末完工的项目和正在施工的项目均包含了一部分固定成本；而制造成本法下，期末完工和正在施工的项目成本只包含变动成本，并不包含固定成本，其价值必然低于采用完全成本法的存货价值。

4. 计算的税前利润不同

由于两种成本算法对固定成本处理方式不同，导致存货计价也不相同，当产销量不相等时，一期或分期计算的税前利润也不相同。

三、施工项目成本

（一）什么是施工项目成本

施工项目成本是指建筑业企业以施工项目作为成本核算对象的施工过程中所耗费的生产资料转移价值和劳动者的必要劳动所创造的价值的货币形式。亦即，某施工项目在施工中所发生的全部生产费用的总和，包括所消耗的主、辅材料，构配件，周转材料的摊销费或租赁费，施工机械的台班费或租赁费，支付给生产工人的工资、奖金以及项目经理部（或分公司、工程处）一级为组织和管理工程施工所发生的全部费用支出。施工项目成本不包括劳动者为社会所创造的价值（如税金和计划利润），也不应包括不构成施工项目价值的一切非生产性支出。明确这些，对研究施工项目成本的构成和进行施工项目成本管理是非常重要的。

施工项目成本是建筑业企业的产品成本，亦称工程成本，一般以项目的单位工程作为成本核算对象，通过各单位工程成本核算的综合来反映施工项目成本。

在施工项目管理中，最终是要使项目达到质量高、工期短、消耗低、安全好等目标，而成本是这四项目标经济效益的综合反映。因此，施工项目成本是施工项目的核心。

研究施工项目成本，既要看到施工生产中的耗费形成的成本，又要重视成本的补偿，这才是对施工项目成本的完整理解。施工项目成本是否准确客观，对企业财务成果和投资者的效益影响很大。成本多算，则利润少计，可分配利润就会减少；反之，成本少算，则

利润多计，可分配的利润就会虚增而实亏。因此，要正确计算施工项目成本，就要进一步改革成本核算制度。为了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要求，按《企业财务通则》，结合施工企业特点，财政部和中国人民建设银行于1993年1月11日印发了《施工、房地产开发企业财务制度》，按制造成本法对施工项目成本的组成作了新的规定，这是一项重大改革举措，必将有助于施工企业进一步深化改革。

(二) 施工项目成本的主要形式

为了明确认识和掌握成本的特性，搞好成本管理，根据管理的需要，可从不同的角度进行考察，将成本划分为不同的成本形式。

1. 按成本控制需要，从成本发生时间来划分

根据成本管理要求，施工项目成本可分为承包成本、计划成本和实际成本。

(1) 承包成本（预算成本）。工程承包成本（预算成本）是反映企业竞争水平的成本。它根据施工图由全国统一的工程量计算规则计算出来的工程量，全国统一的建筑、安装工程基础定额和由各地区的市场劳务价格、材料价格信息及价差系数，并按有关取费的指导性费率进行计算。

全国统一的建筑、安装工程基础定额是为了适应市场竞争、增大企业的个别成本报价，按量价分离以及将工程实体消耗量和周转性材料、机具等施工手段相分离的原则来制定的，作为编制全国统一、专业统一和地区统一概算的依据，也可作为企业编制投标报价的参考。

市场劳务价格和材料价格信息及价差系数和施工机械台班费由各地区建筑工程造价管理部门按月（或按季度）发布，进行动态调整。

有关取费费率由各地区、各部门按不同的工程类型、规模的大小、技术难易、施工场地情况、工期长短、企业资质等级等条件分别制定具有上下限幅度的指导性费率。

承包成本是确定工程造价的基础，也是编制计划成本的依据和评价实际成本的依据。

(2) 计划成本。施工项目计划成本是指施工项目经理部根据计划期的有关资料（如工程的具体条件和企业为实施该项目的各项技术组织措施），在实际成本发生前预先计算的成本。亦即建筑业企业考虑降低成本措施后的成本计划数，反映了企业在计划期内应达到的成本水平。它对于加强企业和项目经理部的经济核算，建立和健全施工项目成本管理责任制，控制施工过程中生产费用，降低施工项目成本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

(3) 实际成本。实际成本是施工项目在报告期内实际发生的各项生产费用的总和。把实际成本与计划成本比较，可揭示成本的节约和超支，考核企业施工技术水平及技术组织措施的贯彻执行情况和企业的经营效果。实际成本与承包成本比较，可以反映工程盈亏情况。因此，计划成本和实际成本都是反映施工企业成本水平的，它受企业本身的生产技术、施工条件及生产经营管理水平所制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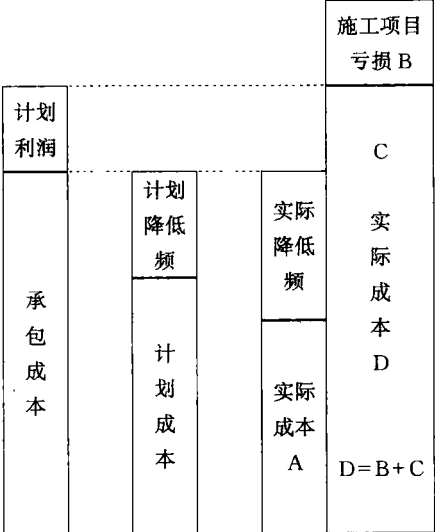


图 1-2 三种成本的关系图

以上三种成本的关系可用图 1-2 来说明。

2. 按生产费用计入成本的方法来划分

按生产费用计入成本的方法工程成本可划分为直接成本和间接成本两种形式。

(1) 直接成本。直接成本是指直接耗用于并能直接计入工程对象的费用。

(2) 间接成本。间接成本是指非直接用于也无法直接计入工程对象，但为进行工程施工所必须发生的费用，通常是按照直接成本的比例来计算。

按上述分类方法，能正确反映工程成本的构成，考核各项生产费用的使用是否合理，便于找出降低成本的途径。

3. 按生产费用与工程量关系来划分

按生产费用与工程量关系可将工程成本划分为固定成本和变动成本。

(1) 固定成本。固定成本是指在一定期间和一定的工程量范围内，其发生的成本额不受工程量增减变动的影响而相对固定的成本。如折旧费、大修理费、管理人员工资、办公费、照明费等。这一成本是为了保持企业一定的生产经营条件而发生的。一般来说，对于企业的固定成本每年基本相同，但是，当工程量超过一定范围则需要增添机械设备和管理人员，此时固定成本将会发生变动。此外，所谓固定，指其总额而言，关于分配到每个项目单位工程量上的固定费用则是变动的。

(2) 变动成本。变动成本是指发生总额随着工程量的增减变动而成正比例变动的费用，如直接用于工程的材料费、实行计划工资制的人工费等。所谓变动，也是就其总额而言，对于单位分项工程上的变动费用往往是不变的。

将施工过程中发生的全部费用划分为固定成本和变动成本，对于成本管理和成本决策具有重要作用。它是成本控制的前提条件。由于固定成本是维持生产能力所必需的费用，要降低单位工程量的固定费用，只有通过提高劳动生产率，增加企业总工程量数额并降低固定成本的绝对值入手，降低变动成本只能是从降低单位分项工程的消耗定额入手。

(三) 施工项目成本的构成

建筑业企业在工程项目施工中为提供劳务、作业等过程中所发生的各项费用支出，按照国家规定计入成本费用。

按成本的经济性质和财政部、中国人民建设银行颁发的《施工、房地产开发企业财务制度》（〔93〕财预字第 6 号）的规定，施工企业工程成本由直接成本和间接成本组成。

1. 直接成本

直接成本是指施工过程中直接耗费的构成工程实体或有助于工程形成的各项支出，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和其他直接费。所谓其他直接费是指直接费以外施工过程中发生的其他费用。以上具体内容可参阅第四章第三节。

2. 间接成本

间接成本是指企业的各项目经理部为施工准备、组织和管理施工生产所发生的全部施工间接费支出。

施工项目间接成本应包括：现场管理人员的人工费（基本工资、工资性补贴、职工福利费）、资产使用费、工具用具使用费、保险费、检验试验费、工程保修费、工程排污费以及其他费用等。具体内容参阅第四章第三节。

对于建筑业企业所发生的经营费用、企业管理费和财务费用，则按规定计入当期损

益，亦即计为期间成本，不得计入施工项目成本。

应该指出，企业下列支出不仅不得列入施工项目成本，也不能列入企业成本：如为购置和建造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的支出；对外投资的支出；没收的财物，支付的滞纳金、罚款、违约金、赔偿金，以及企业赞助、捐赠支出，国家法律、法规规定以外的各种付费和国家规定不得列入成本费用的其他支出。

四、施工项目成本管理的意义和作用

随着施工项目管理在广大建筑业企业中逐步推广普及，项目成本管理的重要性也日益为人们所认识。可以说，项目成本管理正在成为施工项目管理向深层次发展的主要标志和不可缺少的内容，体现了施工项目管理的本质特征，具有重要的意义和作用。

（一）项目成本是产品市场竞争能力的经济表现

市场经济对于单个市场参与主体来说在本质上是一个竞争经济。建筑业企业作为一个市场参与主体，其企业生命力在于其市场竞争力，而企业的竞争力在于企业的竞争优势，同样，企业产品的竞争力在于产品的竞争优势，包括绝对竞争优势和相对竞争优势。通常，这种竞争优势的取得有两种途径：作为垄断的结果和开放竞争的结果。在市场经济体制日益完善的情况下，垄断伴随而来的绝对优势是脆弱的，在建筑业企业处于卖方市场的条件下，业主和消费者可以通过采购自由权对抗这种垄断优势，其结果必然是垄断的终结。

而由开放竞争带来的竞争优势是动态的，在一个趋于同质化的产品市场上，价格是衡量产品竞争能力的一个标尺。价格一般由成本和利润两块组成，在一个由市场竞争所决定的产品最优价格的前提下，建筑业企业要想获得尽可能多的利润，最大限度地控制成本（在不损害质量、工期目标的前提下）是实现利润最大化的惟一途径。因此，项目成本是项目产品竞争能力的经济表现，它部分地决定了项目的竞争优势，间接刻画了企业的盈利水平和能力。

（二）项目成本管理是项目实现经济效益的内在基础

建筑业企业作为我国建筑市场中的独立的法人实体和竞争主体，之所以要推行项目管理，原因就在于希望通过施工项目管理，彻底地突破长期以来的计划经济体制所形成的传统管理模式，将经营管理的全部活动从完成国家下达的计划指令转向以工程施工合同为依据，以满足建设单位对建筑产品的需求为目标，以创造企业经济效益为目的方面来。

一个企业存在的意义，不仅在于它向社会所提供的各类产品，以满足国民经济发展和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水平日益增长的需要，同时也在于追求企业经济效益的最优化。就建筑业企业而言，施工项目经理部作为企业最基本的管理组织，其全部管理行为的本质就是运用项目管理原理和各种科学方法来降低工程成本，创造经济效益，使之成为企业效益的源泉。

成本管理应体现在施工项目管理的全过程中，施工项目管理的一切活动实际也是成本活动，没有成本的发生和运动，施工项目管理的生命周期随时都可能中断和窒息。从这个意义上看，施工项目成本管理既是施工项目管理的起点，也是施工项目管理的终点。假如一个施工项目缺少成本管理，或者一个企业不重视向施工项目转移成本管理的责任，下放成本管理的权力，不仅称不上是一个真正的、完整的、规范的施工项目管理，同时，与计划经济体制下的传统管理模式相比就没有本质的界限了。

（三）施工项目成本管理动态地反映项目一切活动最终水准